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致：青海裕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的青海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河南县 2023 年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封山育林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青海裕卓公招（货物）2023-021 号；投标包号：（01 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网围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张掖市甘州区辉腾围栏网厂，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05.46万元，资产总额为289.3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宣传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甘肃新辰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68.66万元，资产总额为38.9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甘肃新辰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1 月 18 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张掖市甘州区辉腾围栏网厂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 张掖市甘州区辉腾围栏网厂

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2620702MA74FY4X3M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24日

登记机关: 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张掖市甘州区辉腾围栏网厂

个体工商户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2620702MA74FY4X3M		
登记机关	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制造业
注册日期	2020年09月24日	行业	其他金属工具制造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甘肃新辰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甘肃新辰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20702MA71C3X04R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08日

登记机关: 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甘肃新辰卓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20702MA71C3X04R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08日	行业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致：青海裕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的青海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河南县 2023 年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封山育林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青海裕卓公招（货物）2023-021 号；投标包号：（02 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网围栏），属于 制造业（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青海胜源金属丝网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宣传牌），属于 制造业（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河南金奇龙幼教玩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3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河南金奇龙幼教玩具有限公司（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代彩霞（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1 月 18 日

(一) 保函开具证明



投标保函

正本

保函编号: QHJB202401080986

致: 河南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下称招标人):

鉴于 青海农益丰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下称被保证人) 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 青海裕卓公招(货物)2023-021号 的 青海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河南县2023年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封山育林项目包三(03包) 的投标, 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 在此向招标人提供如下投标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司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币种) ¥14000.00元 (小写) 壹万肆仟元整 (大写)。

二、本保函保证期间自开具之日起至 2024年04月30日 止, 到期本保函自动失效。

三、因发生下列情形且被保证人已无力承担责任的, 我司向招标人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项目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我司承担责任的前提为主合同纠纷已经审判或仲裁, 并就被保证人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应对招标人所承担的责任。

五、本保函保证期间届满招标人未依法主张权利, 或我司向招标人支付的索赔款已达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我司的保证责任免除。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如有争议, 诉讼管辖法院为我司所在地人民法院。

八、本保函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 涂改无效。

保 证 人 (盖章): 青海建保非融资担保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王清琪

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130号6号楼11012室

邮编: 810000

电话: 0971-6516032 13510284780

2024年01月08日



(二) 企业开户许可证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8510007675401	编号: 8510-00201501
经审核, <u>青海农益丰生产资料有限公司</u>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u>周钢</u>	开户银行 <u>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 昆仑东路支行</u>
账 号 <u>28021001040000666</u>	
发证机关盖章 2016年01月25日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致：青海裕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的青海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河南县 2023 年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封山育林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青海裕卓公招（货物）2023-021 号；投标包号：（03 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网围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海农益丰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572.54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36.9779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宣传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海农益丰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572.54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36.9779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青海农益丰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周钢（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1 月 18 日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致：青海裕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南蒙古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的青海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河南县 2023 年阿尼玛卿山脉水源涵养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工程）封山育林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青海裕卓公招（货物）2023-021 号；投标包号：（包四）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网围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海鸿硕农牧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 人，营业收入为 73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43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宣传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海鸿硕农牧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 人，营业收入为 73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43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青海鸿硕农牧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史正海（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 月 18 日